

证券代码：000563

股票简称：陕国投A

编号：2017-20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进展暨复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1月16日获得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538号），批复核准了公司2015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向包括第一大股东陕西煤业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在内的8名发行对象非公开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A股）330,578,512股。根据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验资报告（希会验字（2015）第0126号），截止2015年11月30日，公司实际收到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转入扣除保荐费及承销费用后的募集资金3,167,999,996.20元，扣除律师费、申报会计师费及其他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3,166,719,417.69元。2015年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为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日为2015年12月18日。

上述事项详细披露于2015年11月17日、2015年12月17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已经公司2017年1月16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由于近期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了《发行监管问答——关于引导规范上市公司融资行为的监管要求》、《关于修改〈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的决定》（证监会（2017）5号）等规定，对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融资间隔等提出了新的要求。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经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证券简称：陕国投A，证券代码：000563）自2017年2月20日开市起停牌。

在停牌期间，公司结合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最新政策，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进行了审慎研究论证，并与发行对象进行了沟通。经研究决定，待18个月间隔期满公司将根据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最新政策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予以修订，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有关的后续审批及信息披露程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证券简称：陕国投 A，证券代码：000563）将于 2017 年 2 月 23 日（星期四）开市起复牌。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修订及有关进展，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2 月 22 日